

中标通知书

四川全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 (投标日期) 所递交的 宣汉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施工六标段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并通过了企业诚信查询和违法失信行为查询,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 6067424.24 元。

工 期: 180 日历天。

工程质量: 符合 合格 标准。

我方已对你方投标文件拟派现场主要管理人员的资质和相关信息进行了核实, 名单如下:

岗位	拟派人员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备注
项目负责人	胡琳	注册建造师证	川 2512017201803528	
技术负责人	卢薇	注册建造师证	川 2512020202106449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四川宣兴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在此之前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3.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四川宣兴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5 年 8 月 5 日